

崔建春斥西方干預港司法虛偽雙標

發表署名文章闡明黎智英案真相 重申審理過程公開透明

香港文匯報訊 據外交部駐港特派員公署網訊，2025年12月21日，崔建春特派員在《南華早報》發表題為《關於黎智英案，你應該知道這些》的署名文章。全文如下：

12月15日，香港特區依法裁決黎智英兩項串謀勾結外國勢力罪及一項串謀發布煽動刊物罪成立，香港社會各界同聲支持，廣大市民拍手稱快，但某些西方輿論卻出現了一些負面解讀。作為中國外交部駐香港特區特派員，我深感有責任闡明事實，維護法治精神。

黎智英為何被定罪？

庭審過程揭露的大量事實和證據有力證明，黎智英慣用所謂「新聞工作者」美化包裝自己，其實質上是一系列反中亂港事件的主要策劃者和參與者，是外部反華勢力的馬前卒。他濫用輿論工具煽動仇恨、激化對抗，鼓動支持暴亂活動，是2019年香港「黑暴」的幕後推手。他公然乞求外國對中國和香港特區實施制裁，甚至叫囂「為美國而戰」。此種種行徑，嚴重危害國家安全，給香港社會造成嚴重傷害，給香港市民留下徹骨之痛，必須依法受到追究懲處。

在世界任何國家法律體系中，黎所作所為都屬於嚴重違法犯罪行為。試想，如果一個西方人，利用其影響力煽動公民對抗本國政府，還密會他國政要，請求對方對本國實施制裁，這個西方國家司法體系會姑息他嗎？答案不言而喻。

黎智英是否受到不公正對待？

香港是法治社會，有法必依、違法必究、執法必嚴。黎智英案審理過程公開透明，程序公平正義，黎各項合法權利得到有效保障。任何願意查閱庭審紀錄的人都會看到，這是一場嚴格遵循程序正義的法律審判。

針對黎在押期間待遇問題，事實勝於雄辯。懲教署始終依法為其提供完備醫療護理，確保身體狀況良好。黎代理律師當庭證實黎未受到不公正待遇。這些事實充分表明，香港特區政府在執法的每個環節，都恪守着法治與人道主義原則。

干預黎案的西方國家做錯了什麼？

在案件審理及宣判過程中，某些西方國家公然干預香港司法，叫囂要求釋放黎智英，甚至威脅對履職盡責的特區法官和檢控官實施所謂「制裁」。這種試圖通過政治施壓左右司法判決的行為，難道不是對這些國家所標榜的「司法獨立」精神的最大嘲諷嗎？

更諷刺的是，那些打着「人權」「自由」幌子對本案指手畫腳的政客，選擇性遺忘了他們的國家是如何做的。美國有《1947年國家安全法》《愛國者法案》等數十部維護國家安全的法律；英國近年也通



● 12月15日，香港特區依法裁決黎智英兩項串謀勾結外國勢力罪及一項串謀發布煽動刊物罪成立，香港社會各界同聲支持。圖為押送黎智英的囚車駛離西九龍裁判法院。

資料圖片

過了新的《國家安全法》。當他們執行這些法律時，他們稱之為「捍衛法治」；而當香港特區依法採取同等性質行動時，卻被污蔑為「壓制自由」。這種赤裸裸的虛偽雙標，難道不是對國際關係基本準則的公然踐踏嗎？

今天的香港，已邁入由治及興新階段。一個法治健全、繁榮穩定的香港，不僅符合七百萬香港市民利益，也符合國際社會的共同利益。我們真誠歡迎各國朋友來到香港，親眼見證法治保障下這座城市的生機活力與繁榮穩定！

民青局：委任管理人非剝奪宏福苑業主權力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嚴錦華）香港特區政府早前引用《建築物管理條例》第31條，向土地審裁處申請解散宏福苑業主立案法團管理委員會，委任華懋集團旗下合安管理有限公司為委任管理人。特區政府民政及青年事務局局長麥美娟昨日強調，特區政府只是解散現屆法團管委會，並無取代法團的法人地位，有關安排不會影響調查工作，亦不會剝奪業主權力。即使是特區政府委任的管理人，任何重大決定也要按照《建築物管理條例》規定做足利益申報，召開業主大會獲同意後方可推行。她重申，調查工作仍在進行，絕不會「放生」要為火災負責的人。

麥美娟在電台節目表示，宏福苑居民面對的問題與訴求各有不同，而法團管委會需要處理的事務複雜，當中包括大型維修工程後續、相關合約、法律問題、保安與園藝合約、保險賠償，以及基金戶口結餘等，非一般管委會所能應付。特區政府決定委任管理人時已考慮多個因素，包括要有能力提供專業服務，同時管理人不會收取行政費用，有助減輕業主的財政負擔。委任管理人是為了協助居民處理火災後的各項管理及後續事宜，加上現時的管理公司將於年底約滿，且續約情況不明，特區政府希望確保法團運作不受影響，故委託專業機構協助業主決策。

重大決定需按規申報 業主大會同意方推行

她表示，已按土地審裁處指示，透過電郵、傳真和WhatsApp通知現屆法團管委會，今日（22日）亦會在報章刊登通知，預計土地審裁處下月初會有初步研判。若申請獲批，合安會立即展開工作，包括向現屆管委會索取法團曾經簽署的合約、保單條款、銀行戶口結餘等資料，也會聘請專業人士協助釐清處理保險索償等問題，但任何重大決定也要按照《建築物管理條例》規定做足利益申報，召開業主大會獲同意後方可推行。

對於外界關注問責機制是否足夠，麥美娟指合安是以無償方式協助提供服務，即使法例本身沒有規定委任管理人需如何匯報工作，合安亦主動提出每月向民政事務總署提交報告、每3個月向土地審裁處提交報告，並透過簡介會及熱線與業主保持溝通，確保過程透明高效，讓所有業主掌握資訊，形容有關安排已超出法律要求。

基金賬目開支公開透明

至於如何使用「大埔宏福苑援助基金」，麥美娟指特區政府在成立該基金時已表明，將為居民在不同階段提供支援，因此特區政府會在不同時間節點推出不同項目，在受影響居民找到永久居所安排前，為他們提供支援。她強調，基金的行政安排全由政府部門處理，不會收取任何行政費，所有賬目和開支亦會保持公開透明，並由審計處撰寫報告再呈交立法會。

善導會：宏福居民遷出可按需帶走物資



● 大埔宏福苑大火後，部分受影響居民入住由善導會營運的過渡性房屋「善樓」。

善導會 SideBySide

● 善導會昨日表示，會讓居民遷離時可按需要帶走電。 善導會 Fb 圖片

多謝大家的關注，我們本意是希望下一批宏福苑街坊入住的時候，可以立即使用相關傢俬物資。不過我們聆聽到大家意見，因此如有任何宏福苑街坊離開善樓時，可按需要帶走傢電，而我們亦都會盡快補給，希望讓下一輪入住的宏福苑街坊可以盡快有生活配套，安定下來。多謝大家的提醒，善導會承諾會做得更好，繼續協助接下來的宏福苑街坊。

逾2.9萬件物資已配送至多地援居民

香港文匯報訊 特區政府昨晚表示，大埔宏福苑援助基金總額累計40億元，用於協助受火災影響居民重建家園的長期及持續支援。截至昨日早上，共有572名居民居於民政及青年事務局協調的酒店房間，563人居於青年宿舍/營舍；另有3,513名居民現居於房屋局的過渡性房屋、房協項目或屯門寶田中轉房屋的單位，而目前能用於較長時期安置的單位尚有1,000多個，當中位於不同區域的過渡性房屋和房協項目仍可提供約500個單位，而屯門的寶田中轉房屋及位於啟德的「啟航1331」則約有900個單位供應。

另外，運輸署督導公共運輸服務營辦商加強專營巴士、專線小巴和居民巴士服務，加派車輛和人手，支援入住各區過渡性房屋的火災居民，便利接駁其他服務往返各區。其中，元朗路德會七星薈和路德會雙魚薈將增設居民巴士服務往返大埔墟站。運輸署會與相關過渡性房屋項目營運機構和公共運輸服務營辦商緊密協調，照顧居民的出行需要。

物資援助方面，至今已有超過2.9萬件涵蓋不同類別的物資配送至多個地點，物資配對和分發工作會持續進行。



● 醫管局昨日澄清，公營醫療收費改革完全不影響現時約60萬名獲全額減免者，他們的全額費用減免會在明年元旦收費改革實施後自動延續。圖為北區家庭醫學綜合中心。

資料圖片

香港文匯報訊 醫管局於今年10月將普通科門診易名為「家庭醫學門診服務」，為弱勢社群提供預防及全面的基層健康服務。不過有關基層市民認為家庭醫學預約困難，部分人或會轉用急症或私營門診；亦有受訪者擔心明年元旦日起調整公營醫療收費，影響求診意願。醫管局昨日澄清，公營醫療收費改革完全不影響現時約60萬名獲全額減免者，他們的全額費用減免會在明年元旦收費改革實施後自動延續。

擴醫療費用減免機制 200萬人受惠

醫管局表示，留意到該調查有逾60%受訪者屬於綜援受助人或領取長者生活津貼者。醫管局強調，收費改革完全不影響綜援受助人、75歲及以上長者生活津貼受助人及長者院舍照顧服務券計劃級別院舍券持有人的全額費用減免資格。事實上，收費改革其中一項重要措施，是擴大現時的醫療費用減免機制，令上述三類社福計劃以外的合資格受患者由現時30萬人大幅增至140萬人，合共令接近200萬人可受惠。

醫管局指出，家庭醫學門診主要服務病情穩定的長期病患者（如糖尿病）及症狀較輕的偶發性疾病患者（如感冒）兩類病人。長期病患者覆診後會獲安排下次時間，無須自行預約；偶發性疾病病人則可透過電話或「HA Go」應用程式，預約未來24小時內的上午、下午或晚上診症時段。預約系統24小時運作，會即時更新包括取消名額在內的可預約狀態。

假日門診診所已增至15間

作為弱勢社群的安全網，醫管局按政府《基層醫療健康藍圖》重新定位家庭醫學門診，聚焦為低收入家庭及貧困長者等提供以預防為重的全面服務，診症時間會按病人臨床情況調整。為應對需求，醫管局持續增加名額，而北區及將軍澳南新診所已於去年及今年投入服務，提供假日門診服務的診所亦已於今年增至15間，並擬於2026至2027年度進一步增加名額及研究延長服務時間。

此外，政府已於上月推出家庭醫學門診優先群組試行計劃，除65歲以上長者外，亦涵蓋綜援受助人、在職家庭津貼受惠人等特定群組，約80萬人可優先預約偶發性疾病診症服務。

香港文匯報訊 大埔宏福苑大火後，部分受影響居民入住由善導會營運的過渡性房屋「善樓」，近日有居民反映搬離時被禁止帶走捐贈的傢俬電器。善導會昨日透過社交平台澄清，由於等候名單上尚有逾200名受影響居民輪候，且捐贈者亦希望下一戶宏福苑居民遷入時已有雪櫃、洗衣機、冷氣機及電視機等基本生活配套，故早已清晰告知入住居民，遷出「善樓」時不能帶走上述物資，只可帶走枕頭及暖風機等個別小家電，但聆聽各界意見後決定讓他們遷出時可按需要帶走任何傢具及家電，該會會盡快補給，期望讓下一輪入住的宏福苑居民可安定下來。香港特區政府房屋局表示，欣悉善導會靈活處理家電事宜。

善導會昨日中午發帖指出，「善樓」於上月26日開始接收受宏福苑火災影響的居民，由於該處只配備熱水爐的「清水樓」，因此該會陸續為入住的宏福苑居民配備雪櫃、洗衣機、冷氣機及電視機等基本生活電器（善樓十寶），

當中部分是由熱心企業捐贈，部分由該會申請的基金購置。

由於仍有大批宏福苑居民輪候入住，該會曾與不同捐贈者討論後，因希望現住戶遷出而下一戶宏福苑居民遷入時，已有該些基本生活配套，故該會早期已發放訊息予首批入住的居民，當他們遷出時不能帶走上述物資；惟衣物、枕頭與個別小家電等其他物資則可帶走。

善導會昨日傍晚再發帖表示，相關安排原意是希望下一批宏福苑街坊居民入住時可立即使用相關傢俬物資，但在聽取各界意見後，決定讓居民遷離時可按需要帶走任何家電。

房屋局表示，過去數周有賴社會各界的熱心支援與捐贈，所有項目可供入住的單位均已配備基本傢具電器，讓受影響居民可以放心入住。就有關物資安排，政府會尊重捐贈單位的意願。明確捐贈予受影響居民的物資，一般而言，居民在遷出時可以帶走。房屋局希望遷出遷入的居民之間能互相扶持，共同善用資源。